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8)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 二零一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曙光西里28號中冶大廈(郵編：100028)舉行二零一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在無任何修改的情況下，獲與會股東及擁有投票權的授權代表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語具有該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9,110,000,000股股份，包括16,239,000,000股A股及2,871,000,000股H股。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由董事會董事長國文清先生主持。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9,110,000,000股股份。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而僅可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概無任何股份須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而言，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共持有12,938,917,388股股份，佔本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的67.7076%。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

按照上市規則規定，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總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國中冶201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報告內容載於本公司2013年年度報告)。	12,793,086,463 (98.8729%)	20,343,105 (0.1572%)	125,487,820 (0.9699%)
由於50%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國中冶201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12,793,005,763 (98.8723%)	20,349,405 (0.1573%)	125,562,220 (0.9704%)
由於50%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13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相關內容載於本公司2013年年度報告)。	12,793,649,863 (98.8773%)	19,630,505 (0.1517%)	125,637,020 (0.9710%)
由於50%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4.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13年度利潤分配的議案。	12,799,934,364 (98.9259%)	15,662,505 (0.1210%)	123,320,519 (0.9531%)
由於50%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5.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董事、監事2013年度薪酬的議案。	12,792,621,263 (98.8693%)	21,748,325 (0.1681%)	124,547,800 (0.9626%)
由於50%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投票總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p>6.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14年度擔保計劃的議案：</p> <p>「動議：</p> <p>A. 確認及批准本公司及子公司彼等之間於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之日止期間擬提供不超過人民幣60.61億元(或等值外幣)及5億美元的擔保計劃，均為新增擔保；</p> <p>B. 授權本公司總裁辦公會在根據本決議案第(A)段規定的擔保總額度內批准各項擔保，毋須就本決議案第(A)段之任何擔保提請董事會及／或股東在公司股東大會上審批。」</p>	12,664,084,418 (97.8759%)	149,525,451 (1.1556%)	125,307,519 (0.9685%)
由於50%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p>7.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請2014年度本公司境內及境外核數師及內控審計機構的議案。聘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境外及境內核數師及內控審計機構，任期至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酬金。</p>	12,793,925,363 (98.8794%)	18,961,505 (0.1465%)	126,030,520 (0.9741%)
由於50%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p>8. 審議及批准變更履行瑕疵房地產辦證承諾的議案。</p>	468,674,263 (76.4835%)	139,729,805 (22.8027%)	4,373,820 (0.7138%)
由於50%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p>9.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p>	12,793,934,363 (98.8795%)	18,960,505 (0.1465%)	126,022,520 (0.9740%)
由於50%以上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投票總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p>10.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14年債券發行計劃的議案：</p> <p>A. 短期融資券發行計劃</p> <p>(a) 本金金額：2014年向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發行共計不超過人民幣119億元，每次發行額度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p> <p>(b) 期限：1年</p> <p>(c) 利率：參照當周公佈定價估值</p> <p>(d) 發行方式與承銷方式：採用面值發行方式及餘額包銷的承銷方式</p> <p>B. 超短期融資券發行計劃</p> <p>(a) 本金金額：2014年及2015年上半年向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發行共計人民幣120億元</p> <p>(b) 期限：不超過270天</p> <p>(c) 利率：遵循市場化原則定價</p> <p>(d) 發行方式與承銷方式：採用面值發行方式及餘額包銷的承銷方式</p>	<p>12,787,500,812 (98.8298%)</p>	<p>25,448,057 (0.1967%)</p>	<p>125,968,519 (0.9735%)</p>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 審議及批准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條款的議案。	<p>12,786,271,863 (98.8203%)</p>	<p>26,350,205 (0.2037%)</p>	<p>126,295,320 (0.9760%)</p>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2. 審議及批准修改《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p>12,793,964,363 (98.8797%)</p>	<p>18,960,505 (0.1465%)</p>	<p>125,992,520 (0.9738%)</p>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委任執行董事

股東通過上述第9項議案而委任的執行董事的簡歷如下：

張兆祥先生，50歲，現任本公司總裁及執行董事。張先生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分別於1984年以及1987年畢業於天津大學化工機械專業，獲得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張先生歷任北京有色冶金設計研究總院工程師、金川分部副主任、院辦主任、副院長，中國有色工程設計研究總院副院長、院長、黨委書記。自2005年12月至2008年2月期間任中國恩菲工程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兼任中國有色工程設計研究總院院長、黨委書記，自2008年2月至2008年11月期間任中國恩菲工程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中國有色工程設計研究總院院長、黨委書記(2008年8月中國有色工程設計研究總院改制為中國有色工程有限公司，2008年8月至2008年11月改任中國有色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書記)，自2008年11月至2013年9月期間任本公司副總裁。張先生自2013年9月4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自2014年6月27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張先生董事酬金事宜將根據國家有關部門規定執行。張先生之任期由本公告之日起至本公司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已確認彼(i)並無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其他職務；(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iii)張先生作為實益持有人持有本公司80,000股A股(好倉)。除此以外，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並無於過去三年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而須予披露的資料，本公司亦不知悉張先生涉及／曾涉及的任何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監察員之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工作不包括就投票的法律詮釋或法律權利事宜提供任何保證或意見。

律師核證

誠如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發出的法律意見所核實，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規例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週年大會的參會人及召集人均具備有效資格；投票過程及結果合法有效；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康承業
公司秘書

北京，中國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國文清先生及張兆祥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經天亮先生及林錦珍先生；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龍生先生、文克勤先生、劉力先生、陳永寬先生及張鈺明先生。

* 僅供識別